沅江市2023年粮油单产提升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农业专项资金项目信息化管理和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农办发（2024）8号）精神，我局对2023年粮油单产提升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为加快培育我市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促进持续提升粮食和油料作物单产水平，更好示范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确保我市粮食和油料作物总产稳定。按照《湖南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关于印发粮油等重要农产品产能提升有关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农联〔2023〕90号）文件要求，根据2023年《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粮油单产提升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3〕213号）文件精神，我市2023年收到上级粮油单产提升资金250万元。为激发农户多种粮种好粮的决心，展现我市粮食生产水平，沅江市农业农村局印发了《沅江市2023年开展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按方案和项目资金管理的要求对资金进行了分配和拔付使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收到省级财政下拨中央粮油单产提升资金250万元。补贴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规定和省财政厅文件规定的内容实施，经实地测产后实际用于双季晚稻单产提升208.5万元，已拔付到121位水稻种植主体，其余补资金41.5万用于油菜单产提升奖补，暂时留存专项资金账户，待油菜测产结果出来后再对符合要求的油菜种植主体进行奖补。

1. **项目资金管理**

制定了科学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补贴资金使用由农业农村局报市人民政府同意，严格将中央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坚持按照规范程序进行资金分配、发放，及时将补贴政策落实到种植主体，最大程度稳定种植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简要情况**

2023年我市开展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以水稻、油菜等作物为重点，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设置奖补标准，针对双季稻种植面积200亩以上、单季亩产450公斤以上；油菜种植面积100亩以上、亩产200公斤以上的规模种植主体进行奖补，重点支持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符合条件的粮油规模种植主体积极参与。

**（二）组织领导情况**

各级相关部门加强协同配合，全面落实粮油单产提升任务，实事求是推进主体申报工作，加强统筹协调，确保了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取得实效。

**（三）资金奖补情况**

2023年双季晚稻单产提升测产中，以种植规模200-500亩、500-1000亩、1000亩以上三个层次，测产产量450-500公斤/亩、500-550公斤/亩、550-600公斤/亩、600公斤/亩四个阶段确定拟奖补对象和金额。双季晚稻共奖补121位种植主体，奖补资金208.5万元。油菜单产提升资金为41.5万，暂时留存专项资金账户，待6月份油菜测产结果出后进行拨付发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沅江市2023年开展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我市项目实施主体粮油单产水平高于非项目区10%以上，项目在油菜测产后于2024年6月之前可全部完成目标任务，经过方案的实施落地，每亩节本增效10%以上。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我市进行粮油单产提升行动，经济效益指标达到亩均增收200元以上的标准，试点区试点区直播油菜机耕率达100%、机播率达80%以上，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资金严格按项目资金管理要求进行分配、拔付、使用，无违规违纪问题；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化肥农药等利用率大大提高，粮油等农作物单产能力持续增强。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对符合条件的粮油规模种植主体按照规定程序完成奖补资金拨付，粮油单产提升行动申报种植主体满意度达95%。

附件：沅江市2023年粮油单产提升项目绩效自评表

沅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3月18日

**沅江市2023年粮油单产提升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 | 粮油单产提升 | | | | | |
| 主管部门 | 省农业农村厅 | | | | 实施单位 | 沅江市农业农村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自评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50 | 250 | 250 |  | 10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250 | 250 | 250 |  | 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双季晚稻目标产量亩产干谷450公斤以上,示范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自评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单产水平 | 高于非项目区10%以上 | 高于非项目区10%以上 |  |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4年6月 | 2024年6月 |  |  |  |
| 成本指标 | 节本增效 | 按每亩10%以上 | 按每亩10%以上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亩均增收 | 亩均增收150元以上 | 亩均增收200元以上 |  |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提升 | 稳步提升 | 稳定 |  |  |  |
|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 无 | 无 |  |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化肥农药利用率 | 明显高于非项目区 | 明显高于非项目区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支持产业持续发展 | 粮油等农作物单产能力持续增强 | 粮油等农作物单产能力持续增强 |  |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社会公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农民及新型主体对项目支持工作满意度（%） | ≧90% | 95% |  |  |  |
| 总分 | | | | | | 100 |  |  |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市县不填写分值与自评得分，由厅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情况进行自评打分。

填表人：徐良志　填报日期：2024.3.18.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易超